

最新皮囊读后感(通用5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皮囊读后感篇一

阿小和阿小

阿小和阿小不是同一个人，他们的生活本来没有发亮交集。

直到香港阿小的到来。他是搭着高级小轿车来的，他长着一副小少爷该有的模样，白得发亮，瞬间让周围的一切都灰暗了。

可作者和他接触过一段时间后，他才发现这个香港活在一种想象出来的幻想中。其实香港崇拜，向往着香港。当作者察觉到自己身上也有类似的躁动时，他远离了这个香港阿小。但香港阿小却又和老家的阿小在一起玩，从此，老家的阿小便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老家的阿小他从前是一个木讷的人，跟外人说话不超过三句。而如今他翘课，偷钱，打架。作者明白他也和香港阿小一样染上了“香港病”。

当多少年之后，作者与香港阿小再次重逢时，却是感慨万分。与此同时，老家的阿小又因为某件事情归于平淡，干起他父亲的老本行。

天才文展

大概在作者十一岁时，他得了一场病。

说起来并不严重，就是不爱说话，不爱吃饭，不爱和任何人对视。

父母为了给他治病，给他找了一个玩伴，而这个玩伴就是文展。

第一次见面时，文展就跟作者提到了“人生”“梦想”，使作者对文展产生了兴趣。他们约着第二天见，第二天，作者发现文展竟然是个兔唇，不过文展并没有感到自卑。作者因此对他有了莫名其妙的崇拜感——文展是他见过唯一一个降服了自己缺陷的孩子。

后来，文展考上了福州的重点中专，他打败了所有不看好他的人。在那之后，文展就消失在了茫茫人海中。

而在后来的几十年里，文展因为参加父亲的葬礼，又与作者相见。“到了大城市，你会发现，咱们这种小镇捏出来的人多粗陋。然后，你会恨生养你的地方，它拖累了你。”直到这个时候，作者才知道文展厌恶着自己的兔唇以及这个生养他的地方。

看完这本书，我也是感触颇深。当然这本书里的人物不止他们。

阿小们活在幻想中，想成为自己心中那个的模样。人性的欲望在他们身上生动的演绎了出来。

但对于文展来说，他又做错了什么？

就像他在信里跟作者说的一样“自己的兔唇成了一些庸俗的人恶意攻击的重点。”但他最终还是跟其他有缺陷的人一样一辈子就被这个缺陷拖入一个死胡同里。

我总觉得文展是最可悲的一个人。

温暖的，逸乐的，疼痛的，脆弱的，可耻的皮囊。

文档为doc格式

皮囊读后感二

看到开篇，有种莫名的熟悉感，阿太似乎看都了一切，十分绝情。她说：“肉体是拿来用的，不是拿来伺候的。”。这对作者影响十分的深，也点了题——《皮囊》。

觉得这本书十分的有时代感，特别是《母亲的房子》这一篇，生活十分紧迫，拿捡来的叶子当饭吃，也要倾家荡产建房子，因为房子就是这家人的脸面。作者的父亲后来得了中风，变成了一个残疾人，而母亲在父亲死后，甚至在拆迁通知已经下来的时候，还是坚持要拿出来一点一点省出来的积蓄建房子。她想让父亲体面点，房子就是脸面。

总之，《皮囊》这本书，写出了作者经历的印象比较刻骨事情。人活一张脸，树活一张皮。但是总会有不同的人，有着不同的人生观。为脸活还是怎样，是每个人自己的选择，需要被尊重。

皮囊读后感三

好的文字往往给人两种阅读感受。一口气读完或者舍不得读完。买这本书已经一年多了。说来惭愧，拿起这本书却是一个月前的事。买这本书的初心是很好的。因为生长在农村，也没多大的阅读兴趣，逐渐长大，深知“书到用时方恨少”的痛楚，所以，下定决心让弟弟多读课外书，丰富知识，拓宽视野，这本书也因此到了我们手中。

因为读书分享会，我也决定好好看下《皮囊》这本书，看到这本书，让我想到了一句至理名言：“好看的皮囊千篇一律，有趣的灵魂万里挑一”，而让我从《皮囊》一书中所体会到的

是：透过皮囊看到自己的灵魂才是真正的目的。

打开《皮囊》读到作者真挚的情感，坦荡荡的白白成长经历，没有掩饰凡人难免的喜、怒、哀、乐、贪、嗔、痴，文章很真，很真。

99岁的阿太在作者年少时眼中是个很牛的人，总觉得阿太像怪石头，坚硬到什么都伤不了。外婆50多岁突然撒手时，阿太白发人送黑发人，亲戚都怕她想不开。但是阿太在那场葬礼上，一声都没有哭，即使看着外婆的躯体进入焚化炉，她也只是斜着眼，像对其他人的不屑，又似乎是老人平静地打盹。

阿太是个很狠的人，连切菜都要像切排骨那样用力，有次她在厨房很冷静地喊“哎呀”，在厅里的我大声问：“阿太怎么了？”“没事，就是把手指头切断了。”接下来一家人慌乱，阿太却自始至终都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

病房里正在帮阿太缝合手指头，母亲在病房外的长椅上和我讲阿太的故事，阿太曾经还把不会游泳，还年幼的舅公扔到海里，让他学游泳，舅公差点溺死，邻居看不过去跳到水里把他救起来。没过几天邻居看她把舅公再次扔到水里。所有邻居都骂她没良心，她冷冷地说：“肉体不就是拿来用的，又不是拿来伺候的。”等阿太出院，我问阿太故事的真假。“是真的啊，如果你整天伺候你这个皮囊，不会有出息的，只有会用肉体的人才能成材。”

后来，阿太去世了，在一个很平常的早上。阿太最后留了一句话：“黑狗达不准哭，死不就是脚一蹬的事情吗？要是诚心想念我，我自然会去看你。因为从此以后，我已经没有皮囊这个包裹，来去多方便。”那一刻我懂得了阿太曾说过的一句话，明白阿太的生活观：我们生命本来多轻盈，都是被这肉体和各种欲望的污浊给拖住。

读了这本书我得到了它给我带来的力量，让我更加幸福乐观的面对生活，让我深深的记住“肉体是拿来用的，不是拿来伺候的。

皮囊读后感篇四

一千个人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一本好书也会有不同的解读。引用书后作者所引用的话：每个读者只能读到已然存在与他内心的东西。书籍只不过是一种光学仪器，帮助读者发现自己的内心。初读这本作品，带着我自己一些稚嫩想法，本以为会像浏览新闻简讯那样点水一过，却用了漫长的时间细细将它品完。读完后不忍再去翻看第二遍，即便我没有很多生活的经历，也在很多笔尖处与作者产生精神的共鸣，情感的共振。我想如果不在读后将想法记录下来实属可惜。这无疑是一部非常好的作品，仔细想想它到底哪里好却又说不出所以然来，自身文化的贫瘠让我无法盛赞其极，只能从小处细细品尝，梳理作品涓涓细流般流入心间的感悟，受益良多。

读书给我们与作者延时沟通的机会，虽然无法也无资格与作者盘膝共谈，却也是直面的一种形式。这部作品的性质是作者多年来的随笔，由些许生活的`小故事拼成，记录了作者半生的遇人、遇事，以及大量当时的想法与日后的感悟。每个小故事都是小说的形式，展现了作者本人的心路历程、父母亲人的往事、小镇居民的生活百态、新思想与旧思想的碰撞、小男孩孩童时期羞涩的内心、成长的烦恼、亲人离世的挣扎痛苦、好友的生到死、回家的意义等等，包罗万象。可以说作者的所闻所见也正是我们大多数人的所闻所见，而作者的感悟却非常深邃，常人不能如法炮制。我想我从作品的语言与感悟两方面来浅谈吧。

皮囊读后感篇五

这样的文字，无端让人惊心。这样的阿太，让人敬佩又陡生怜悯。在那副看似强悍的皮囊之下，她曾白发人送黑发人，

挥别先她而去的女儿；也曾在摔伤腿之后，靠一把椅子一步步挪到门口，只为等待家中娃娃放学回来的身影。她有她独特的生活哲学，也有她命运里被坚实皮囊所遮蔽的巨大忧伤。也许正是受她的影响，作者把本书取名为《皮囊》。

皮囊，无论再坚实，再怎么伪装，终究有朽败的时候。一旦被揭开，里面的人心可能脆弱无助到你不能想象。作者在书中回忆他的父亲，自中风瘫痪后，会突然号陶大哭，会像小孩一样耍赖，发脾气，也会因为绝望而整天跟家人嘀咕，要“抓紧死”。真正死了之后，他又跑到儿子的梦中，责怪儿子只给他烧小汽车，不烧摩托车，“小汽车我不会开”；跑到老伴的梦中，说他“想骑摩托车去海边逛逛”，要赶快给他。原本带着几许幽默的话，此刻却仿若一枚枚坚硬的钉子，要锲而不舍地楔进读者那柔软的心里去。

除掉熟悉的亲人，作者也写了很多遇到的普通人。比如重症病房里的病号和小心翼翼陪伴的家属，敢爱敢恨却为世俗不容的小镇姑娘，以及离开家乡闯荡最终一事无成的天才少年。他们离当今社会上所描述的那种“成功人士”似乎相去甚远，生活里的失意与痛苦，他们一一尝尽。他们也许有过意气风发，有过拼搏与执著，但无常的命运最后还是把他们一股脑地裹进忧伤的洪流。